

广东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粤关工办〔2017〕31号

关于转发《关于印发马兴瑞、李春生、梁云同志在全省全民禁毒工程动员部署大会上讲话的通知》的通知

广州、深圳及各地级市关工委，省直关工委、省教育系统关工委，广州铁路（集团）公司、茂名石化公司关工委：

7月中旬，省禁毒委员会在广州召开了全省全民禁毒工程动员部署大会。省委副书记、省长马兴瑞出席会议并代表省委、省政府作了重要讲话，副省长、省禁毒委员会主任、公安厅厅长李春生对今后工作作了具体部署，国家禁毒办常务副主任、公安部禁毒局局长梁云应邀出席会议并就广东禁毒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现将省禁毒办《关于印发马兴瑞、李春生、梁云同志在全民禁毒工程动员部署大会上讲话的通知》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意见，请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一并抓好贯彻落实。

各市（系统）关工委要认真学习，深入贯彻落实好这次会议精神特别是马兴瑞同志的重要讲话精神；要充分认识禁毒工作的形势要求和开展“全民禁毒工程”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把禁毒工作作为关工委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重要内容，摆上关工委工作议程，放在突出位置，加强研究部署，抓得更扎实更有成效；要准确把握“全民禁毒工程”的总体要求和任务目标，明确关工委工作定位，找准工作着力点，坚持在省禁毒委员会的统一部署下，主动参与，积极配合，与禁毒工作各有关部门通力合作形成合力；要充分发挥“五老”的优势和作用，在青少年中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要结合关工委的实际和“五老”的工作特点，重点做好中小學生、农村留守儿童、失学失业失管青少年、外来青工等易感人群的禁毒预防宣教工作，积极开展戒毒帮教和戒后跟踪帮扶工作。

广东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9月4日

广东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粤禁毒办〔2017〕230号

关于印发马兴瑞、李春生、梁云同志在全省 全民禁毒工程动员部署大会上讲话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禁毒委员会，省禁毒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7月13日，省禁毒委员会在广州召开了全省全民禁毒工程动员部署大会。会议由省委常委、副省长、政法委书记何忠友主持，省委副书记、省长马兴瑞出席会议并代表省委、省政府作了重要讲话，副省长、省禁毒委员会主任、公安厅厅长李春生对今后工作作了具体部署，国家禁毒办常务副主任、公安部禁毒局局长梁云应邀出席会议并就广东禁毒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现将马兴瑞、李春生、梁云同志的讲话印发给你们，请

认真组织学习，深入贯彻落实好这次会议精神特别是马兴瑞同志的重要讲话精神。一是要迅速将会议精神向本地党委、政府和本部门主要领导汇报，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具体贯彻意见和措施，及时召开会议部署推进。二是做好宣传发动，大力宣传党委、政府开展“全民禁毒工程”的决心信心和举措，宣传本地、本系统开展禁毒工作取得的成效和先进经验，宣传毒品对社会的危害，教育广大群众自觉远离毒品，积极与毒品违法犯罪做斗争。三是突出重点，以“全民禁毒工程”为抓手，明确分工和责任，推出一批实打实的硬措施，切实解决影响本地、本系统禁毒工作的“顽疾”或突出问题，深入推进禁毒斗争取得明显成效。

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情况，请于8月15日前报省禁毒办。公安内网邮箱：jdjzcyk@gat.gd，互联网邮箱：gdncc@163.com，传真：020—83922123（自动接收）。



（联系人：耿伟伟，电话：13560675833）

马兴瑞同志的讲话

今天我们在这里召开全民禁毒工程动员部署大会，主要是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禁毒工作的决策部署，总结表彰“雷霆扫毒”工作，动员部署我省全民禁毒工程。国家禁毒委十分重视广东的禁毒工作，国家禁毒办常务副主任、公安部禁毒局局长梁云同志百忙之中亲临会议指导并作重要讲话，对我省下一步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刚才，春生同志就我省实施全民禁毒工程背景和重点任务进行了说明和安排，全省各地、各部门要认真抓好落实。下面，我再强调三个方面意见。

一、把握形势，充分认识做好全民禁毒工作的极端重要性

禁毒工作事关国家安危、民族兴衰。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禁毒工作，把禁毒工作提升到国家安全战略，作为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内容来部署，重视程度、决心力度前所未有。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指出，“禁绝毒品，功在当代、利在千秋”。“毒品是人类社会的公害，是涉及公共安全的重要问题。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增强做好禁毒工作的政治责任感，以更加坚定的决心、更加有力的措施、更加

扎实的工作，坚持严打方针不动摇，坚持多策并举、综合治理，坚持部门协同、社会共治，保持对毒品的‘零容忍’，锲而不舍，常抓不懈，坚定不移打赢禁毒人民战争，不获全胜决不收兵”。李克强总理要求坚持预防为主，增强全民意识，完善综合治理体系，严打和惩戒教育并举，创新体制机制，务实开展国际合作，坚决遏制毒品蔓延式发展。这为我们做好禁毒工作指明了方向、提出了要求。

广东省委、省政府历来把禁毒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春华书记对全省禁毒工作专门作出批示，要求“坚持毒品问题源头治理、综合治理，保持禁毒严打高压态势，深入推进‘雷霆扫毒’专项行动，积极开展禁毒人民战争，为实现禁绝毒品目标，推进平安广东、法治广东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按照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2013年7月以来，全省上下开展了声势浩大的“雷霆扫毒一年攻坚、三年整治”行动。三年来，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各级禁毒委具体组织推进，全力统筹各方面力量，全面落实综合治理措施，深入开展禁毒人民战争，禁毒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显著成效。我省缉毒执法连续三年综合排名全国第一，国内外源头指向我省的毒品案件数逐年下降，省内制贩毒活动空间越来越小，去年新滋生吸毒人员总量首次出现下降，毒情形势日趋可控，有力地维护了全省大局的平安稳定。实践证明，禁毒工作只要各级党委政府认识到位，敢碰硬、动真格，找准突破

口，就能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我省禁毒工作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从外部环境看，全球毒品问题持续泛滥，据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统计，全球有170多个国家和地区涉及毒品贩运问题，130多个国家和地区存在毒品消费问题，2.5亿人沾染毒品，对我国构成重大威胁和影响。特别是“金三角”、“金新月”等境外毒源向我国、我省毒品渗透不断加剧。2016年全国有26个省市区破获制毒案件，缴毒量吨级以上制毒案同比上升106%。同时走私新精神活性物质问题突出，未管制的新精神活性物质开始出现。从我省情况看，广东作为国际国内源头性、输出性毒品犯罪以及毒品危害大省的“地位”短时间内还不能根本扭转。迄今为止全国所有省区以及全球40多个国家和地区毒品案件与我省有关。目前，我省仍有汕尾陆丰、广州白云2个毒品严重县区被国家禁毒委列为挂牌整治地区，揭阳惠来县、茂名电白区、湛江雷州市3个县区作为通报警示地区，深圳宝安区作为重点关注地区，这些地区的毒情形势很大程度上仍然左右着全国毒情走向。全省登记吸毒人员已达66.4万名，如果按照国际通行隐性吸毒人员测算标准，我省估算有近250万的吸毒规模，相当于一个大中城市人口数。特别近年新发现的吸毒人员80%以上都是35岁以下青少年，毒品犯罪与“黄、赌、盗、抢”等问题相互交织，与

暴力恐怖、黑恶势力、涉枪涉爆等恶性犯罪相伴相生，成为影响我省广大百姓民生福祉、危及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大祸患。这是各级党委政府回避不了、绕不过去、必须正视和解决的问题。

当前，我省正处于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对我省工作作出了“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的重要批示。省委、省政府部署开展全民禁毒工程，正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的具体体现，是服务全国禁毒工作大局、维护国家利益的具体体现，也是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保障。各地、各部门要切实强化“四个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站在维护国家和地方长治久安的高度，以对国家、对民族、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精神，锲而不舍地抓好禁毒工作，既要看到显性问题，更要预判潜在问题；既要重视严厉打击，也要注重社会化综合治理，进一步筑牢全民抵御毒品防线，切实推进全省毒情形势根本好转，为落实好“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要求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二、打防并举，全面深入推进全民禁毒工程

未来三年我省全民禁毒工作目标任务已经明确，各地、各部门要严格按照省《全民禁毒工程实施方案（2017—2019年）》的要求，把禁毒工作重心转移到社会化治理和打防并

举上来，健全全民禁毒工作体制机制，全面调动和凝聚社会力量，坚持打击、防范、管理、服务多措并举，不断提升毒品问题综合治理水平。

（一）抓好顶层设计，强力推进系统治理。毒品问题是社会性问题，涉及方方面面。全省各级党委、政府要深入分析本地禁毒工作形势，坚持问题导向，抓紧制定具体行动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明确责任分工，明确时限要求。要坚持治毒与治乱、治愚、治穷等多管齐下，坚持治毒与创文、创卫评比紧密结合，把治毒融入到普法、防艾、综治维稳、社区医疗等部门的工作内容，把禁毒工作重心转移到社会化治理和打防并举上来，把毒品问题专项治理和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结合起来，采取多种有效措施，提升综合治理水平，推进全省毒情形势得到根本好转。

（二）坚持依法治理，坚决遏制毒品犯罪多发态势。要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以解决源头性、输出性毒品犯罪问题为着力点，不断创新打击方式方法，依法严厉打击各类毒品犯罪活动。要全链条打击毒品犯罪，持续推进解决制毒、境外人员在粤贩毒、毒品在粤中转集散等突出问题，对毒品犯罪链条的主要环节有针对性地出重拳严厉打击，逐步挤压制毒犯罪活动空间，全力消除我省作为全国毒品源头地区的恶劣影响。要全面落实毒品堵截查控措施，在重点地区、重点方向、重点阵地全面强化堵源截流、查缉查控措施，进一

步完善陆海空邮立体化、动态化查缉查控体系，坚决切断境内外毒品渗透走私贩运渠道。要不断强化整体合成作战，进一步强化地区间、部门间、警种间的禁毒执法合作，全面推行联动作战、整体作战、合成作战模式，着力提升打击毒品犯罪的能力和水平。同时也要加强国际禁毒司法合作，延伸毒品情报和打击触角，强化打击效果。

（三）坚持系统治理，最大限度戒治挽救吸毒人员。各级党委、政府要动员发动基层力量，大力加强动态管控，切实把社会面上的隐性吸毒人员排查出来，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对排查发现的吸毒人员，要及时纳入吸毒人员动态管控体系，防止脱管失控。要着力加强戒毒康复，以国家“8·31”工程为载体，加大现有强制戒毒场所的改造扩容，进一步提升戒治能力。要切实解决病残吸毒人员收治难题，各市要全面建成病残吸毒人员收治场所，同时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自愿戒毒医疗机构建设。要大力推进社区矫正、戒毒、康复、帮教工作体系建设。这项工作已列入今年省十件民生实事，各地要把实事办好，并不断巩固提升，力争到2018年底实现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有人管、管得住、管得好”。要积极推进戒毒人员安置就业，充分发挥民政、人力资源、公安、卫计等部门以及乡镇街道的作用，把政府主导与社会服务、戒毒康复与就业安置结合起来，千方百计为戒毒人员生产生活提供出路，使他们真正戒断毒瘾、融入社

会。

(四) 坚持源头治理，有力铲除毒品滋生蔓延土壤。从根本上铲除毒品，必须坚持关口前移、加强源头治理，做到釜底抽薪、压缩毒品市场。在重点整治方面，扎实推动汕尾陆丰等5个国家重点整治地区彻底整治，确保2018年底全部“摘帽”。同时，对新出现的毒品危害、毒品制造、毒品中转集散和外流毒贩严重的地方，要纳入重点整治范围。在重点教育方面，要以中小学校和职业院校为重点，全面落实学校预防毒品教育“八个一”要求，培养禁毒专业师资队伍。要持续开展禁毒宣传“进社区、进学校、进单位、进家庭、进场所、进农村、进工厂”活动，重点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失学失业失管青少年、外来务工人员等易感人群的禁毒预防宣教，切实提升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在重点管控方面，要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精准管理，确保到2019年底，分类定级率达到95%以上，管控措施落实率达90%以上。要深入开展易制毒化学品、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专项整治，加强对相关生产、经营企业的安全监管，坚决堵塞管理漏洞。要推动物流寄递行业落实“三个100%”制度，实行毒品查控奖励和责任倒查，阻断利用互联网、物流等传播毒品的渠道。同时要加强对可能用于制毒、吸毒等重点场所的排查，严格落实娱乐场所等公共场所禁毒防范措施，全力消除涉毒隐患。

三、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全民禁毒工程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全民禁毒工程是一项涉及广泛的系统工程。各地各部门要将其纳入社会工作、法治建设的总体布局，不断完善党委政府统一领导、禁毒委组织协调、有关部门齐抓共管、广大群众积极参与的全民禁毒工作格局，确保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要严格落实责任。《禁毒法》、《广东禁毒条例》明确了各级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的禁毒工作责任。各地党委、政府对本地禁毒工作负总责，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是禁毒工作第一责任人。要进一步细化省、市、县、乡镇街道四级责任，推动禁毒委成员单位建立定期述职、年度评估、工作督导帮扶等制度，推动各级人大、政协行使禁毒执法检查、完善机制等职能。各级禁毒委要层层制订禁毒工作责任制，研究落实奖惩措施，充分调动各方面工作的积极性。

二要形成工作合力。各级禁毒委要加强统筹协调，各禁毒委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定期向禁毒委员会报告本部门禁毒工作履职情况。各级公安、海关缉私、铁路、民航、边防等部门要联手对毒品犯罪开展强力打击，检察院、法院要坚决对罪行恶劣、危害严重的毒枭实施严查重处。人社、民政、卫生、食药监等部门要分级分类推进戒毒康复和就业安置、社会保障等服务，经信、工商、食药监、

安监、邮政等部门要加强易制毒化学品、精麻药品等行业管理，切实形成禁毒工作整体合力。要着眼长远，进一步加强禁毒专业队伍、禁毒干部、禁毒社工、禁毒志愿者四支队伍建设，为禁毒工作深入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要强化考核问责。按照省委部署要求，尽快出台党政禁毒工作评估办法，把禁毒工作纳入各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纳入各地精神文明评比和社会综治考核。对禁毒委各成员单位，也要加强考核。要定期对各地各部门履职情况进行检查督导，形成书面评价意见，通报党委、政府主要领导。要强化问责，对重视不够、履职不力导致毒情泛滥的，该约谈的要约谈、该警告的要警告、该问责的要问责，绝不能含糊过关。

四要发动全社会参与。禁毒必须发动全社会力量，打一场人民战役。要支持和引导企事业单位、公民个人等社会力量和社会资金，通过捐赠、设立帮扶项目、创办服务机构等方式参与到全民禁毒工程中来。进一步健全全民禁毒工作体制机制，引导禁毒社会组织发展，鼓励各地成立禁毒基金或协会。抓紧制定全省禁毒社工队伍发展规划，完善社工专业人才培养机制，建立禁毒社会工作服务标准规范和薪酬保障制度。要加大毒品预防教育和禁毒宣传、培训力度，统筹用好主流媒体和微博、微信等新媒体资源，营造良好的禁毒社会氛围。要全面开展禁毒工作示范县、乡镇、社区创建活

动，不断拓展全民禁毒工程的广度和深度。

同志们，实施全民禁毒工程意义重大、关系长远。让我们在国家禁毒委和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指示要求，进一步振奋精神、坚定信心，锐意进取、扎实工作，将禁毒人民战争向纵深推进，早日取得禁毒工作新的更大的胜利，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李春生同志的讲话

今天的会议是省禁毒委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马兴瑞省长，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何忠友和国家禁毒办常务副主任、公安部禁毒局局长梁云在百忙当中出席今天的会议，充分说明国家禁毒委和省委、省政府对我省禁毒工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等会，马兴瑞省长、梁云主任还要作重要讲话，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6月19日，省委、省政府印发了《广东省全民禁毒工程实施方案（2017—2019年）》，正式启动实施“全民禁毒工程”，方案也已印发给大家。根据会议安排，我先对实施“全民禁毒工程”、推进全省禁毒整治工作作具体部署。

一、充分认识开展“全民禁毒工程”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

2013年9月13日，针对我省严峻毒品问题，省委决定开展“雷霆扫毒一年攻坚、三年整治”专项行动。从刚才播放的视频片可以看到，三年来，全省各级禁毒部门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部署，推动打击成效快速提升与禁毒长效机制建设同步发展，“雷霆扫毒”行动取得了阶段性明显成效，带动了全省毒情形势的持续向好，汕尾陆丰、揭阳惠来、惠州惠东等重点地区制贩毒活动、娱乐场所等重点场所

吸毒活动得到有效遏制，全省制毒发案数全国占比、全国破获源头指向我省的毒品案件数连续两年下降，2016年新发现吸毒人员数及发现率（新发现人数与查处数占比）同比出现双下降。2015年和2016年，国家禁毒督导组两次检查我省禁毒工作时均指出，我省“雷霆扫毒”专项行动的一些经验做法值得认真总结和借鉴。在三年的“雷霆扫毒”专项行动中，也涌现出一批攻坚克难、奋勇拼搏、无私奉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今天会议表彰的这些先进集体和个人就是其中的突出代表，希望受到表彰的集体和个人再接再厉、扎实工作，为广东禁毒事业再立新功。

今年3月23日召开的全国禁毒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国务委员、国家禁毒委主任郭声琨指出：当前全球毒品问题总体呈恶化趋势，国际毒潮泛滥的局面仍未改变。一些国家鼓吹“毒品合法化”，意图放松或放弃国际禁毒措施，将给全球禁毒政策产生不利影响；一些国家和地区特别是缅甸、阿富汗、墨西哥、哥伦比亚等国，毒品问题与恐怖势力、暴力犯罪相互渗透，已成为严重威胁地区安全稳定的突出问题。同时也指出当前我国正处于毒品问题蔓延期、毒品犯罪高发期和毒品治理攻坚期的基本态势没有改变，禁毒斗争形势更加严峻复杂。虽然我省毒情近年趋于总体平稳并持续向好，但受国际国内毒情相互作用的影响，我省作为国际国内源头性、输出性毒品犯罪以及毒品危害大省的“地位”短时

间内还没能根本扭转。具体表现为：一是制毒活动仍然活跃。2016年仍有18个地市发现制毒活动，捣毁制毒场点190个，数量占全国1/3，今年上半年又发现41个，虽同比减少40.9%，但仍占全国21%，涉及12个地市。陆丰及周边地区制毒活动呈现隐蔽、分散、流动新特征。二是毒品滥用规模仍然庞大。截至今年6月底，全省在册吸毒人员66.4万名，占全国1/6，户籍吸毒人员千人以上县区106个，占全省县区数的89%。近三年新发现吸毒人员年均约8万人，八成以上为35岁以下青少年。今年上半年又新发现吸毒人员2.54万人。三是毒品集散仍然点多面广。去年省外、境外破案源头指向我省的有2671宗，今年上半年有1071宗，尽管同比连年大幅下降，但数量仍为全国最多，涉及国内20多个省区和20个国家、地区。华裔和非洲、中亚籍为首的境外毒枭，频频操控大宗走私毒品出入境活动。四是境外毒源仍然多头入境。2016年广东关区查获毒品入境案件数占全国海关的57%，今年上半年查获数占比为34%，全球几大毒源地均有涉及。与此同时，随着互联网、物流寄递行业的快速发展，新精神活性物质不断出现，毒品犯罪手法的多样性、复杂性、专业性更加突出。总体上，当前我省毒情形势仍很大程度上左右着全国毒情走向。国家禁毒督导组前年来粤督导时指出“广东禁毒工作做好了，全国禁毒工作就做好了一半。广东毒品问题解决了，全国

毒品问题就解决了一半”。

我们还要清醒认识到，当前全省毒情总体可控是在持续高压严打整治的态势下取得的，尽管我省缉毒执法连续三年综合排名全国第一，但我省禁毒整治工作机制和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禁毒综合治理、禁毒社会化建设方面工作仍存在明显短板，必须切实引起高度重视：一是基层禁毒办“空心化”问题仍然严重。禁毒办职能划转同级公安机关后，编制虽实现同步划转，但相当多的县区、乡镇一级划转前“机构、编制、人员”就处于三无状态，划转后也没有得到明显改观。二是重点地区毒品问题还没有根本解决。特别是汕尾陆丰市，1999年4月、2011年7月、2015年12月先后三次被戴“国帽”，目前仍待摘帽，充分说明重点地区毒品问题极易反复。包括陆丰市，我省共有2个县区（陆丰市、白云区）被国家禁毒委挂牌整治（全国共6个），3个县区（电白区、雷州市、惠来县）被国家通报警示（全国共16个），1个县区（深圳宝安区）被重点关注（全国共42个），目前这些县区正处于“摘帽”攻坚阶段，距离国家禁毒办的目标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上半年，省禁毒委通过日常掌握情况、统计数据分析和近两年禁毒工作评估结果、国家关注情况等综合研判，将清远清新区、广州花都区列为省通报警示地区；将深圳罗湖区、汕头潮阳区、肇庆怀集县、河源源城区列为重点关注地区。这些地区都在不同程度、不同方面暴露出这样那

样的问题。三是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和社区戒毒康复工程推进不平衡。2015年6月和8月，国家禁毒委分别启动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627工程和社区戒毒社区康复831工程，目前部分地区毒品预防教育手段仍较单一滞后，特别是对外来务工青年、双失青年等易感染人群的预防教育缺乏针对性和有效性。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基础仍然薄弱，全省1265个吸毒人员超100人的镇街中仍有30%未落实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人员，全省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执行率虽达到70%以上，但离“管得好”的目标仍有很大差距。四是禁毒保障和基础建设仍十分薄弱。全省61个公安戒毒、29个司法戒毒场所多是2003年前建设，设施陈旧老化、戒治功能缺项，戒治人员伙食医疗费仍按2003年标准执行（每人每天10元）；2015年4月省禁毒委部署启动病残吸毒人员收治场所建设，目前仍有茂名、梅州、河源3市未开工建设。除重点整治地区外，粤东西北县区一级禁毒经费紧张局面尚未明显改观。五是社会发动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全省目前仅有9市注册成立了禁毒协会、基金会、禁毒社工组织、民间戒毒机构等禁毒社会团体组织，大多地市对社会组织参与禁毒工作的扶持力度不够，政府购买禁毒社工服务远未达到国家“禁毒社工与吸毒人员比例为1:30”的要求。

对当前全省禁毒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胡春华书记亲自主持研究，马兴瑞省

长亲自部署，把开展“全民禁毒工程”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作出的“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重要批示精神，推动全省禁毒斗争向纵深发展，建设平安法治广东的一项重要举措，高规格部署推进，目的就是巩固三年“雷霆扫毒”行动成效，在近年来禁毒斗争“以打开路”的基础上，推动“打防并举”和“禁毒工作社会化”，补齐我省禁毒工作短板，在新的起点上开启广东禁毒工作新征程。全省各级、各部门务必深刻认识开展“全民禁毒工程”的重大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上来，各司其职、协调联动、密切配合，全力部署实施好“全民禁毒工程”，着力推动全省禁毒工作格局从“专业化打击一手硬、社会化工作一手软”向“执法打击、预防宣教、社会帮教工作同时发力”转变，努力从根本上改变全省毒情严峻态势。

二、准确把握“全民禁毒工程”的任务目标，努力实现全省毒情形势根本好转

“全民禁毒工程”的总体目标任务是：从现在开始至2019年底，**实现三个转变**：工作重心从“以打为主、打防结合”转变为“综合治理、打防并举”，工作格局从“专业化打击一手硬、社会化工作一手软”转变为“执法打击、预防宣教、社会帮教工作同时发力”，工作主体从“靠政法公安机关抓禁毒”转变为“依靠全民推动禁毒”。**实施三个步**

骤：第一步——2017年为全民动员抓基础阶段。主要是动员部署工作开展，建立工作格局，形成工作机制，夯实各项基础，营造全民禁毒氛围，取得阶段性的工作目标。第二步——2018年为全面创新抓推进阶段。主要是通过整体推进、重点攻坚，全力突破影响禁毒工作的主要障碍，健全完善禁毒工作机制，推动各项禁毒工作效能有显著的提升，进一步发挥禁毒工作社会效能。第三步——2019年为全面攻坚抓完善阶段。主要是巩固发展全民禁毒工程成果，补齐禁毒工作短板，解决一批制约禁毒工作的深层次矛盾，推动毒品问题治理水平稳步提升，毒情预测、毒害预警、毒品预防能力稳步提高。实现“五个明显”：全省源头性输出型毒品犯罪地位明显扭转、吸毒人员新增速度明显减缓、吸毒人员戒断巩固率明显提高、毒品社会危害程度明显减轻、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明显提升。

为统筹推进全民禁毒工程建设，省禁毒委成立了全民禁毒工程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由我任组长，省政府赵坤副秘书长、省公安厅郭少波副厅长任副组长，省禁毒委成员单位分管领导任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省禁毒办。各地也要参照省的做法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完善相关工作机制，统筹推进本地全民禁毒工程建设，着重强化六方面工作举措：

（一）强化守土有责意识，落实党委、政府禁毒责任。

省委常委会明确提出：要进一步加强禁毒工作的组织领导，压实各级党委、政府的禁毒工作第一责任，将禁毒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纳入精神文明建设，纳入党政责任考核，对因禁毒工作不力造成不良后果的，不得提拔和交流。并要求省禁毒委加强对各地履职情况的检查督导，确保禁毒工作各项部署要求落到实处。省禁毒委将印发《全民禁毒工程实施成效评估办法》，继续推进压实党委政府禁毒工作第一责任的“1601”行动，加强市、县两级禁毒委员会和禁毒办建设，推动重点地市禁毒委主任由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担任，其他地市争取由党委领导兼任。各级禁毒委、禁毒办要切实肩负起党委政府的参谋助手作用，认真组织制订“全民禁毒工程”实施方案，切实抓好组织协调和督导推动。要建立各地和各成员单位履职禁毒工作负面清单，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尤其抓好镇街党委政府禁毒责任落实，建立重点县（市、区）禁毒委主任述职制度。同时，要贯彻落实好中编办、公安部、国家禁毒办关于加强禁毒队伍建设意见精神，实现户籍吸毒人员百人以上 的 1265 个乡镇禁毒工作有部门管、有专人做，并参照四川、广西、重庆等省区做法，建立缉毒戒毒从业人员高危作业补贴制度。省禁毒办要组织制定三年禁毒科研规划，加强理论研究和科研攻关，力争 2018 年前建成省级禁毒“智库”，建成体系完备、科学高效、动态发布的广东省级毒情监测中心，服务全省和国家禁毒工作

决策。

(二) 强化禁毒严打高压，堵住毒品违法犯罪源头。从当前广东毒情看，打击这一手任何时候都不能放松。今年上半年，全省有珠海、阳江、汕尾、汕头、东莞、深圳、惠州、广州等8个市执法打击效能下降明显，其中珠海市今年上半年各项主要执法指标同比下滑均超过80%，下滑幅度全省第一。各地都要引起高度重视。省禁毒委将继续把执法打击作为“全民禁毒工程”的重要工作进行部署推进。要持续强化打击破案行动。省公安厅要以国家禁毒委“4.14”打击制毒犯罪、“5.14”堵源截流等专项行动为依托，继续集全省公安机关之力开展“围歼行动”，引导各地和全国公安机关向我省制毒重点地区开展案件延伸，对制毒犯罪产业链条的主要环节有计划有步骤地采取打击行动，最大限度消除因制毒犯罪导致毒情恶化的隐患。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汕尾、揭阳等市要积极创新“全链条打击毒品犯罪”工作机制，持续推进解决制毒、境外人员在粤贩毒、毒品在粤中转集散突出问题，消除我省作为全国毒品源头地区以及中转集散地制贩毒土壤和条件。工作中，要进一步强化“以审判中心”的指导思想，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不断提升禁毒执法效能。要全力推动毒品中转集散突出问题整治。各级公安、铁路、民航、边防、海关等部门要立足本职，以解决源头性、输出性毒品犯罪问题为着力点，锁定一批跨

省、跨市的重特大贩毒团伙和网络，协调外省及港澳警方，联合侦查、同步收网、深度打击，提高延伸侦查打击效能。要在公安部的领导下，继续深化“中澳联合扫毒行动”，积极与有关国家开展双边或多边联合缉毒行动，深挖锁定隐藏在我省的幕后组织者、资金提供者。广州、深圳、佛山等重点市要梳理出一批涉毒高危境外人员“黑名单”，争取在高危拒签、边境拦截、口岸盘查、集中遣返等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要组织开展陆路通道、铁路沿线、关区口岸、空港、沿海、物流寄递渠道毒品查缉，依托环粤、环重点地区治安检查立体防控体系建设，全面启动粤桂、粤湘、粤赣、粤闽、粤琼禁毒联查联控长效机制建设。要大力加强重点行业整治。各级公安、经信、工商、食药监、安监、海关等部门要加强易制毒化学品、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研发、生产、经营、运输和使用环节的管控，以及对替代性强的易制毒化学品、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预警、列管工作，加强来源倒查和流失追溯，堵塞管理漏洞。各级综治、公安、邮政、交通、经信等部门要切实负起责任，推动物流寄递行业“三个100%”落实，逐步推广物流寄递禁毒管控APP软件，实现信息实时动态管控，落实毒品查控奖励和责任追究倒查。工商、文化、公安机关要指导娱乐场所、旅业、网吧及其他服务场所完善内部禁毒巡查工作机制和从业人员禁毒培训机制，强化行业自律，建立健全多部门联合联查联控工作机

制。以落实基层组织排查管控制毒犯罪责任为主线，借助手机 APP 等信息化手段来实现责任“网格化”，并将禁毒的网格化纳入综治维稳网格化责任体系中。

（三）强化重点地区集中整治，挤压毒品违法犯罪空间。

3月23日省委常委会就重点整治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和任务目标，要求继续集中力量对5个国家禁毒重点整治地区进行彻底整治，确保明年底前全部“摘帽”。被纳入国家、省禁毒重点整治的县区已经到了爬坡过坎、攻坚克难的关键阶段，只有以非常之措施、超强之力度，持续深入开展整治，实现毒情面貌的根本改观。这次会议后，省禁毒委将专门召开全省禁毒重点整治工作推进会，贯彻落实国家禁毒委长汀会议精神，对照国家《禁毒重点整治工作办法》摘帽“六项标准”以及30项要求，设定重点地区摘帽时间表和路线图，形成省、市、县三级整治工作合力。惠东、陆丰涉毒整治经验和教训告诉我们，制毒犯罪严重地区，一定是基层党政组织软弱涣散乏力的地区。打击制毒犯罪，加强基层排查管控工作比任何打击措施都重要。为此，制毒重点地区党委政府必须落实好属地管控责任，党政牵头、部门协同、守土有责，逐项落实网格化、常态化排查管控责任，全面压减制贩毒犯罪空间。此外，国家和省对广州番禺、深圳龙华、龙岗、佛山南海、惠州惠城、惠阳、湛江遂溪、茂名化州、汕头潮南等地区的毒品问题也相当关注，这些地区也要自我加

压，继续组织开展自查自纠，结合实际开展重点整治。下步省、市禁毒委成员单位要建立起对禁毒重点整治地区督导帮扶制度和履职考评制度。

（四）强化毒品预防教育工程，筑牢全民识毒拒毒防线。以遏制新吸毒人员滋生为目标，推动各级、各部门在禁毒预防宣教工作中履职尽责，形成部门协同合力。省禁毒委要启动广东禁毒门户网建设，进一步完善“互联网+禁毒”宣传平台，开展禁毒文艺作品创作工作。各级教育部门要把毒品预防教育列入教师培训内容，省禁毒办、教育厅要牵头依托省内高校建立师资培养基地；立足禁毒预防“从娃娃抓起”的理念，在推进现有 11 个县区 33 所示范学校创建基础上，三年内每年扶持 1 千所学校，按照 8 万元/所标准开展毒品预防教育示范学校创建，推进“八个一”落实（1 名法制副校长、1 套教案、1 次班会、1 次教育活动、1 篇心得体会、1 期墙报、1 份家长责任书、1 次校园净化行动）。省禁毒委要全力推动全省 21 个地市三年内全部建成禁毒预防教育基地，确保实现禁毒宣传教育覆盖率实现 100%，新滋生吸毒人数发现比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的 10% 以上的工作目标。

（五）强化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程，减少毒品消费市场存量。省禁毒委要组织编制我省“十三五”禁毒戒毒康复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持续加大强制戒毒场所的改造扩容，用三年时间对全省 39 个公安戒毒所和 13 个司法戒毒所进行扩容

扩建和改造，硬件建设、技防管理水平和戒治能力实现全国领先。全省各地要加快建设和改造病残吸毒人员收治场所，力争 2019 年底前要全部建成并实现应收尽收，各项配套制度基本完善。要积极推动提升戒毒人员伙食医疗费标准，继续按照省、市、县三级财政 3:3:4 标准配套。深入推进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尽快将吸毒人员纳入网格化社会管理体系，提升戒毒康复人员就业安置、戒毒医疗、社会保障、心理疏导等方面的服务能力。争取省、市、县三级财政支持，按照平均 20 万元/站投入标准，每年推动至少 300 个镇街建立社区戒毒康复和吸毒人员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站，三年内实现吸毒人员超 100 人以上的镇街全覆盖，每市每年推出至少 1 个国家或省级示范单位或示范点。力争三年内全省戒毒治疗、救助服务和社会保障的戒毒康复体系基本形成，“以网格为单位、以社区为基础、以信息化为依托、专业组织提供指导和服务、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和吸毒人员网格化管理服务体系基本建成。

（六）强化社会参与，营造全民禁毒浓厚氛围。各级党委和禁毒委要鼓励支持社会力量、社会资金通过捐赠、设立帮扶项目、创办服务机构、设立自愿戒毒医院、建立毒品预防教育博物馆、提供禁毒公益服务等方式参与禁毒工作，并按有关规定给予税收减免等优惠。积极扶持培育禁毒社会组

织，从政策上和资金上支持引导企业事业单位、个人为禁毒社会组织提供人力、物力、财力和智力支持，为禁毒社会工作者就业提供载体。接下来，各市都要成立至少1家禁毒基金会或禁毒协会，成立1家以上具有本地特色的禁毒社工服务机构。按照国家禁毒办等十二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禁毒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的意见》要求，要制定省、市工作计划，明确禁毒社会工作者的职责任务，将适合由社会提供的禁毒公共服务和解决的事项，交由社会组织承担，加快向社会组织购买禁毒预防宣传教育服务、培训服务、社工服务、公益服务、基础建设服务、科研服务等工作步伐。省禁毒委将组织开展县区、学校、厂企、场所禁毒工作示范创建活动，确保在校师生、外来务工人员等全部接受禁毒知识教育，提升社会力量参与禁毒工作的广度、深度和成效，营造全民禁毒社会氛围。

同志们，实施“全民禁毒工程”责任重大，任务艰巨，让我们共同努力，进一步凝聚全省人民的智慧和力量，不断开创全民共建、共进、共享的禁毒工作新局面，为建设平安广东、法治广东，实现“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做出新的贡献！

梁云同志的讲话

今天，广东省委、省政府隆重召开“全民禁毒工程”动员部署会议，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禁毒工作的决策部署，动员全党全社会力量，广泛深入开展禁毒人民战争，充分体现了广东省委、省政府厉行禁毒的坚定决心，必将推动广东禁毒工作迈出新步伐、取得更大成绩。

近年来，面对严峻复杂的毒品形势和艰巨繁重的禁毒任务，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广东省各级禁毒部门勇于担当、忠实履职，开拓创新、顽强拼搏，开展了一场又一场专项行动，打赢了一场又一场硬仗，禁毒工作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显著成绩。一是站位高、认识深。省委、省政府始终高度重视禁毒工作，多次听取汇报，多次专题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特别是胡春华书记、马兴瑞省长以及何忠友书记、李春生副省长等领导同志多次作出批示指示，亲自研究部署，直接协调推动，强力推动工作开展。二是措施实、战果大。近几年，广东在全国禁毒综合考评中一直位居前列，缉毒执法战果多年保持全国第一。特别是“雷霆扫毒”行动取得重大战果，“4·14”“5·14”机制不断纵深推进，“6·27”“8·31”工程持续创新发展。三是创新强、经验多。广东始终坚持改革创新，无论是堵源截流、缉毒执法，还是禁

吸戒毒、宣传教育，都创新推出一批先进典型经验。特别是在整治陆丰、惠东制毒问题方面，不仅扭转了被动局面，也为全国创造了宝贵经验。四是基础牢、干劲足。广东禁毒工作基础扎实、保障有力、投入巨大，整体能力水平始终保持在全国领先。特别是禁毒队伍建设得到很大加强，情报信息能力显著提升，禁毒社会力量不断壮大，毒品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总之，广东禁毒工作进入了强势发力、快速发展、显著提升的新阶段，为全国禁毒工作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代表国家禁毒办、公安部禁毒局，向长期战斗在禁毒斗争第一线的广大禁毒工作者、公安民警表示亲切的慰问，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当前，我国已进入毒品问题蔓延期、毒品犯罪高发期和毒品治理攻坚期，禁毒斗争形势十分严峻复杂。我国现有吸毒人数达到 250 多万名。同全国一样，广东毒情形势也更加复杂，仍是全国最大的合成毒品产地、最大毒品滥用地区、最大的毒品中转集散地区，在全国禁毒工作格局中具有重要地位和作用。希望广东禁毒部门进一步认清形势、坚定信心，发扬成绩、乘势而上，以开展“全民禁毒工程”为新起点，努力推动禁毒工作取得更大成效。

第一，坚持从广东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高度，坚决防止毒品问题影响经济社会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指出，禁毒工作事关国家安危、民族兴衰、人民福祉，必须把禁毒

工作作为象征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义举善举来做好。广东是改革开放的前沿和经济发展的排头兵，绝不能让毒品蔓延伴随广东经济社会发展，绝不能让毒品问题影响人民幸福安康的一大祸患。希望广东省禁毒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刻认识做好广东禁毒工作的特殊重要性，从广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走在前列的高度，不断深入推进“全民禁毒工程”，坚定不移打赢禁毒人民战争，为促进广东经济社会发展、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做出新贡献。

第二，坚持“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理念，从源头上遏制毒品问题滋生蔓延。郭声琨同志明确提出，要大力弘扬“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理念，引导人民群众追求健康文明生活方式，从源头上解决毒品问题。广东吸毒人员多、社会危害大，减存量、控增量的任务繁重。希望广东省禁毒部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把减少毒品需求放在重要位置，深入开展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6·27”工程，在全社会倡导健康人生理念、创造绿色无毒生活，形成人人抵制毒品、人人参与禁毒的良好氛围。要扎实推进社区戒毒社区康复“8·31”工程，积极创新吸毒人员服务管理，探索更加人性化戒毒康复模式，让更多吸毒人员戒断毒瘾、回归社会，为禁绝毒品、造福人民做出新贡献。

第三，坚持从全国禁毒工作战略全局出发，下大力气解

决制毒问题。随着国际国内毒品滥用结构发生深化变化，形成了传统毒品、合成毒品和新精神活性物质三代毒品叠加并存的局面。当前，国际社会将我国称为全球冰毒、氯胺酮和新精神活性物质来源国。广东是全国制毒问题严重地区，治理任务相当艰巨。希望广东省禁毒部门要从全国禁毒工作战略和全局出发，把整治制毒问题作为重中之重的任务，举全省之力，集全民之智，出重拳、下猛药，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大力推进“4·14”专项机制和“飓风”行动，下大力气解决好制毒问题，为减少全国毒品来源、维护我国良好形象做出新贡献。

第四，坚持从创新完善重点行业禁毒管理入手，坚决切断毒品走私贩运各条通道。随着互联网、物流寄递等新业态快速发展，毒品走私贩运渠道和方式发生重大变化，给缉毒执法工作提出严峻挑战。广东地位区域特殊、交通物流发达、人员往来密集，物流贩毒、海上贩毒、外籍人员贩毒等问题突出，一直是我国毒品入境内流的中转集散地。希望广东禁毒部门把打击毒品走私作为重要任务，深入研究治理网络涉毒、物流寄递贩毒的新办法，进一步完善“5·14”堵源截流机制，构建海陆空邮立体防控体系，深入清理整治外籍人员贩毒问题，全面加大海上缉毒巡控力度，坚决把毒品堵截在境外、查控在省内，为遏制国内毒品供应、防控毒品中转集散做出新贡献。

同志们，广东是全国禁毒斗争的主战场，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希望广东省禁毒部门在省委、省政府正确领导下，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和钉钉子的精神，全力打好“全民禁毒工程”这场硬仗，为全国禁毒斗争做出新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报：省关工委领导

送：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省委老干部局局长郭跃文，省委老干部局副局长王格，省委老干部局办公室

广东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9月5日印发
